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教体卫艺〔2024〕130号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学生军事训练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教育局，各军分区（警备区）战备建设处、济源市人武部，各高等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省教育厅直属实验学校，各驻豫部队学生军训主管部门

根据教育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做好2024年全国学生军事训练工作的通知精神，为进一步推动我省学生军事训练有效落实（以下简称“学生军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精准提报需求。要落实错峰组训和属地化管理要求，按时限上报学生军训需求计划。省教育厅汇总审核后函送省军区战备建设局。各军分区（警备区）、济源市人武部依据省军区下发的

学生军训需求，科学匹配承训力量，协调驻地部队和所属民兵、退役在校大学生教官力量，自下而上拟制 2024-2025 学年学生军训承训计划。4 月底前，省军区战备建设局会同省教育厅，召开军训教官需求对接和承训计划会审会，军地面对面会审承训计划，形成全省学生军训承训计划。5 月 10 日前，各军分区（警备区）、济源市人武部向省军区上报民兵、退役大学生承训任务请示；现役教官承训计划，由各任务部队学生军训主管部门会同本单位作战业务部门办理，按管理链、指挥链分别报送至解放军各单位和武警部队。5 月底前，按审批办理权限，完成现役教官、民兵和退役大学生承训任务的审批工作。

二、坚持按纲组训。要全面落实《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教体艺〔2019〕1 号）、《高中阶段学校学生军事训练教学大纲》（教体艺〔2021〕4 号）规定，因地制宜规范组训施训。要强化行军拉练、野外生存、识图用图、医疗救护、战术基础等军味浓厚的课目训练，省军区各级和承训部队统筹训练资源，保障学生军训轻武器射击训练，条件不满足时学校可采取模拟训练。年内将重点对轻武器射击训练课目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督导。禁止以任何理由和方式调减、占用训练内容和时间，禁止以汇报表演为目的组织训练，确保训练内容和方法符合大纲要求。

三、严格教官选培。要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学生军事技能训练教官管理的通知》和《学生军事技能训练教官岗前培训及资质认证工作手册》，6 月中旬前，承训部队完成对现役和预备役教

官、省军区系统完成对民兵教官、公办基地完成对公办基地教官、学校配合省军区系统完成对退役在校大学生教官的培训考核。6月底前，省军区军训教官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类军训教官培训考核材料进行复核，颁发资质证书。未获得教官资质证书的人员不得承担学生军训工作。公安院校学生、定向培养军士要通过省军区审核批准后，可以作为辅助人员，在军训教官的指导下参与本校学生军训工作。

四、抓实基础保障。要全面加强学生军训的组织保障、后勤保障、器材保障和场地保障。结合国家相关文件精神，省教育厅将会同相关部门，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学生军事技能训练教官管理的通知》精神，细化制定全省学生军训相关经费开支标准和支付办法，纳入政府年度预算和学校经费保障范畴；制定我省学生军事训练基地的实施细则，建设遴选一批符合标准条件的学生军事训练公办基地，推荐国家级示范学生军训基地。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省军区系统，积极建设公办学生军事训练基地，依托公办基地建立教官队伍，正规有序组织学生军训。

五、军地通力协作。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负责指导各学校实施军训，各级军事机关负责安排承训部队和帮训力量。学校要积极营造学生军训的环境氛围，采取数字化教学、人工智能等多种教学手段，培养学生军事课学习兴趣；要结合自身实际条件，建设军事训练场地、配套军事教学设施。军队要积极向学校开放训练场地，基层部队结合军营开放日组织学生军训实践教学，省军

区统筹训练资源保障学生军训轻武器射击。驻豫各部队要大力支持学生军训工作，积极配合军训任务对接，抽选优秀的现役官兵参与学生军训。军队院校要积极利用寒暑假空隙承担学生军训任务。

六、强化示范引领。要按照军委国防动员部通知要求，认真完成配合火箭军部队开展现役军官规范化遴选、培训、组训试点工作。8月底前，教育部、军委国防动员部将依托武警部队举办第九届全国学生军事训练营。7月至8月，省教育厅、省军区战备建设局在华北水利水电大学举办第五届全省学生军事训练营组队参加第九届全国学生军事训练营。各单位要精心选拔政治思想坚定、热爱军队、向往军营、立志报国、身心健康的优秀青年学生参训。各省辖市也要积极举办市级学生军事训练营。

七、深查问题隐患。要严肃认真开展学生军训商业化市场化问题整治“回头看”，坚决防止超范围滥发补助、私自组训收取回扣、训练基地违规收费、教官培训考核不严、组织对接协调不力等违规违纪问题反弹回潮。未提报军训需求的学校，不得私自或变相组织学生军训。7月份开始，省教育厅、省军区战备建设局将组成联合工作组，对各地各学校学生军训开展情况进行常态化巡查检查。11月30日前，军委国防动员部将会同军地有关部门组织督导检查，通报检查情况。

八、维护良好形象。要加强学生军训期间的教官教育管理严格落实条令条例和学生军事训练“十个严禁”。要严格规范训练着装要求，禁止违规使用现行军服及其仿制品。要建立风险防控

台账，科学周密组织实施。要突出舆情管控，加强正面宣传报道，努力营造学生军训工作良好氛围。出现负面舆情或突发事件，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军事机关要迅即反应、联动处置，确保学生军训工作安全顺利实施。军训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各县(市、区)人武部会同学校对军训教官进行个人评价，并反馈给各承训单位。11月10日前，各单位分别向省教育厅、省军区战备建设局上报年度学生军训情况报告。

联系人：省教育厅杨会勤，联系电话 0371-69691283

省军区战备建设局王彦宾，联系电话 0371-81670164

- 附件 1. 2024 年学生军事训练重点任务安排
2. 2024 年度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干部学生军训工作专题
研修计划和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计划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2024 年 4 月 29 日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4 年 4 月 29 日印发



附件 1

2024 年学生军事训练重点任务安排

序号	任 务	负责单位	完成时限	备 注
1	制定上报年度学生军训需求计划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	3 月底	
2	汇总审核全省学生军训需求计划，并函送省军区	省教育厅	4 月 10 日前	
3	自上而下拟制学生军训承训计划	省军区系统和各驻豫部队	4 月 20 日前	
4	召开学生军训教官需求对接和承训计划会审	省教育厅 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4 月底前	
5	下发学生军训教官岗前培训及资质认证工作方案	省军区学生军训教官资格认证工作领导小组	4 月底前	
6	参加军委国防动员部承训计划会审	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5 月上旬	
7	上报民兵、退役大学生承训任务请示	各军分区（警备区） 济源市人武部	5 月上旬	
8	审批民兵、退役大学生承训任务	省军区	5 月底前	
9	上报退役大学生教官培训考核材料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 省军区系统和学校	6 月中旬前	
10	汇总上报辖区驻军现役教官、所属民兵教官培训考核材料	各军分区（警备区）、 济源市人武部	6 月中旬前	
11	审核、颁发学生军事训练教官资质证书	省军区学生军训教官资格认证工作领导小组	6 月底前	
12	细化制定全省学生军训相关经费开支标准和支付办法	省教育厅	结合国家相关文件出台	
13	举办第五届全省学生军事训练营	省教育厅 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7-8 月份	
14	组队参加全国学生军事训练营	省教育厅 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8 月底前	
15	对各地各学校学生军训开展情况进行常态化巡查检查	省教育厅 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7 月至 11 月底	
16	上报学生军训任务月完成情况和数据（截止上学底，包括各学校计划和完成情况）	各军分区（警备区） 济源市人武部	每月 5 日前	

附件 2

2024 年度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干部学生军训工作专题研修计划 和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计划

序号	研修时间	研修地点	研修对象	研修人数	研修期次	备注
1	2024 年 4 月 22 日至 4 月 28 日, 时间 :7 天, 4 月 22 日 17:00 前报到, 4 月 28 日离开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指挥学院(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88 号)	省教育厅推荐 1 名处长, 1-2 名本科院校副校级领导干部参加	60 人	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干部国防教育和学生军训工作专题研修第二十九期	学员自行报到
2	2024 年 7 月 11 日至 7 月 17 日, 时间 :7 天, 7 月 10 日 17:00 前报到, 7 月 17 日离开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大学(北京市海淀区红山口甲 3 号)	省教育厅推荐 1 名副厅长以上领导干部和 1-2 名本科院校主要负责同志参加; 部属各高校 1 名副校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直接联系承训院校)	100 人	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干部国防教育和学生军训工作专题研修第三十期	学员自行报到, 报到时请携带 6 张 1 寸蓝底免冠照片
3	2024 年 11 月 4 日至 11 月 10 日, 时间 :7 天, 11 月 4 日 17:00 前报到, 11 月 10 日离开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指挥学院(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88 号)	省教育厅推荐体卫艺处分管军训工作的负责同志 1 人, 1-2 名有关高职(专科)院校副校级领导干部参加	60 人	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干部国防教育和学生军训工作专题研修第三十一期	学员自行报到
4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6 月 25 日, 时间 14 天, 6 月 12 日 17:00 前报到, 6 月 25 日离开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北京市大兴区情源北路 8 号)	省教育厅推荐 1-2 名高等学校专职军事课骨干教师参加; 部属各高校、部省合建各高校推荐 1 名专职军事课骨干教师参加(直接联系承训院校)	60 人	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第二十八期	学员自行报到, 报到时携带 2 张 2 寸蓝底免冠照片及学员推荐表原件

序号	研修时间	研修地点	研修对象	研修人数	研修期次	备注
5	2024年10月9日至10月22日 时间 14天,10月9日17:00 前报到 10月22日离开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北京市大兴区情源北路8号)	省教育厅推荐1-2名高等学校专职军事课骨干教师参加;部属各高校、部省合建各高校推荐1名专职军事课骨干教师参加	60人	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第二十九期	学员自行报到,报到时携带2张2寸蓝底免冠照片及学员推荐表原件
6	2024年4月8日至4月14日 时间 7天,4月8日17:00 前报到 4月14日离开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工程大学通信士官学校(重庆市沙坪坝区林园甲1号)	省教育厅推荐3-4名近5年新入职的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师参加	100人	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第三十期	学员自行报到,报到时携带2张2寸蓝底免冠照片及学员推荐表原件
7	2024年6月16日至6月22日 时间:7天,6月16日17:00 前报到 6月22日离开	海军大连舰艇学院(辽宁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路667号)	省教育厅推荐1名高等学校武装部长或军事教研室主任参加;部属各高校、部省合建各高校推荐1名武装部长或军事教研部(室)主任参加	100人	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第三十一期	学员自行报到,报到时携带2张2寸蓝底免冠照片及学员推荐表原件
8	2024年6月30日至7月6日 时间 7天,6月30日17:00 前报到 7月6日离开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装甲兵学院士官学校(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花园路1号)	省教育厅推荐3-4名高中阶段学校专职和兼职军事教师参加	100人	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第三十二期	学员自行报到,报到时携带2张2寸蓝底免冠照片及学员推荐表原件
9	2024年9月22日至9月28日 时间:7天,9月22日17:00 前报到 9月28日离开	中国人民解放军火箭军指挥学院(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二七路145号)	省教育厅推荐1-2名高等学校专职军事课骨干教师参加;部属各高校、部省合建各高校推荐1-2名专职军事课骨干教师参加	100人	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第三十三期	学员自行报到,报到时携带2张2寸蓝底免冠照片及学员推荐表原件
10	2024年12月1日至12月7日 时间:7天,12月1日17:00 前报到 12月7日离开	四川省宜宾市国防动员训练基地(思创盛宜宾市)	请各学生军训基地推荐3名基地负责人或教官参加	60人	军事课骨干教师研修第三十四期	学员自行报到,报到时携带2张2寸蓝底免冠照片及学员推荐表原件